



CTF Services Limited

(周大福创建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企业风险管理政策

当前版本	2.1
生效日期	2025/02
编制	集团审核及风险评估部
审批	董事会

我们的承诺

周大福创建有限公司（下称「周大福创建」或「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致力于建立综合企业风险管理框架，以追求与本公司抱负、使命及核心价值一致的业务目标和策略。为确保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之成效，本公司应维持一个稳健的企业风险管理框架，以有系统地识别及管理本集团所面对之主要风险。

目的

本政策旨在概述为本集团度身制定并已实施的企业风险管理框架。

企业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拥抱风险意识文化，并已建立以三道模型为基础的风险管治架构，明确界定角色及职责，以管理及监察风险，并为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提供独立保证。董事会全权负责评核及厘定本集团愿意承担的风险性质及程度，以达致本集团的策略性目标。董事会设定适当的风险偏好和其容忍程度，为不同的业务策略和目标奠定基础。

审核委员会代表董事会监督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及成效。由各业务及功能单位及总办事处部门代表组成的企业风险管理督导小组检讨主要及新兴风险（包括环境、社会及管治风险），以及监察企业风险管理程序。

综合企业风险管理框架使本集团能够有效及有效率地识别、分析、评核及处理风险。企业风险管理职能协助实施企业风险管理框架，而相关的风险负责人持续审视该系统的运作。本集团采纳由上而下及由下而上的方式，促进全面和整体的风险辨别及沟通过程。

周大福创建致力持续改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以实现本集团的业务目标及可持续增长。

重检与修订

本政策应由审核委员会批核，并经董事会审批。本政策应每 2 年及按需要进行重检。

（本中文译本仅供参考用途，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义，一概以英文版本为准。）